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市级政府购买公共演出服务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汉中市汉台区北关街道办事处留侯路东方明珠小区南门临街商铺二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8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WHZCG-2023008A-2

2、项目名称：2023 年市级政府购买公共演出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

5、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3 年市级政府购买公共演出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2023 年市级政府购买公共演出服务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	2,000,000.00	2,000,000.00

6、合同履行期限：无。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财务状况证明：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自拟格式内容出具的财务状况良好的书面承诺；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前一年内任意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自拟格式内容出具的税收缴纳的书面承诺，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前一年内任意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自拟格式内容出具的社保资金缴纳的书面承诺，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拟格式内容进行承诺说明）；

(7)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具备县级及以上文化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9) 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开标。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北关街道办事处留侯路东方明珠小区南门临街商铺二楼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300 元/套

四、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北关街道办事处留侯路东方明珠小区南门临街商铺二楼

五、开启

时间：2023年8月2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北关街道办事处留侯路东方明珠小区南门临街商铺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请经办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企业介绍信、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谢绝邮寄）。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中市文化和旅游局（汉中市文物广电局）

地址：汉中市文化宫五楼

联系方式：时工 0916-29966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北关街道办事处留侯路东方明珠小区南门临街商铺

二楼

联系方式：刘工 0916-27028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0916-2702818